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1-070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1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10:00 在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含独立董事 3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阮澍先生、胡明峰先生、郭韶智先生、郑彬先生 4 人为现场表决,隆刚先生、刘波先生、李青原先生、洪葵女士、梅建明先生 5 人为通讯表决;

4、本次会议由阮澍先生主持,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全部股份 2,995,100 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46,995,039 股减少至 343,999,939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司章程》及《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1、《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73)。

由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所审议通过关于《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截止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尚未收到国资主管单位批复,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股东大会暂不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所审议通过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择机召开董事会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1-071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1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11:00 在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其中阮忠义先生、林江先生以现场形式出席会议;蒋涛先生以通讯形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阮忠义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二)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司章程》及《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1-072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济药业"或"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决定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股份 2,995,100 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46,995,039 股减少至 343,999,939 股。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于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回购报告书》,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人民币、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人民币;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3 元/股(含 13 元/股)。截至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 2,995,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99%;购买股份最高成交价为 10.25 元/股,购买股份最低成交价为 9.60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29,999,749.16 元(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计划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6)。

根据 2019 年 1 月 1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股份回购用途的议案》,明确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若公司未能实施上述计划,公司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明确股份回购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二、注销全部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上述回购专用证券专户中库存股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鉴于公司暂未启动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股份 2,995,100 股,减少注册资本。

三、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完成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46,995,039 股减少至 343,999,939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股份数(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51,427.00	10.82%	--	37,551,427.00	10.9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9,443,612.00	89.18%	2,995,100.00	306,448,512.00	89.08%
总股本	346,995,039.00	100.00%	2,995,100.00	343,999,939.00	100.00%

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股份注销事宜,以及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有助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不会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1-073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济药业")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一)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定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2 月 8 日(星期三)。

7、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2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它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议案时,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并将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会务人员。

2、会议登记时间

2021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

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爱珍、吕简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17371575571(座机)

传真:0713-6211112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2,投票简称:"广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2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日期:年月日

有效期限: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请股东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弃权"所相应地方填"√",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3、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 天润 公告编号:2021-087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划转暨权益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天乐润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乐润点")的通知,获悉天乐润点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 81,600,000 股已被司法强制划转至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导致被动减持。

一、本次司法强制执行情况概述

无锡天乐润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因无法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和解交易条件,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司法拍卖。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第一次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上海金融法院已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 10 时起至 2021 年 6 月 13 日 10 时(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网址:www.jd.com)上公开拍卖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天乐润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的 81,600,000 股公司股票(限售股)。根据京东网平台页面显示,本次拍卖流拍。详情见当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此后,上海金融法院又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 10 时至 2021 年 10 月 10 日 10 时止以及 2021 年 10 月 31 日 10 时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 10 时止,先后两次在"淘宝网"(www.taobao.com)上公开网络司法拍卖前述股票。根据淘宝网平台页面显示,该两次拍卖均流拍。

公司于近日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到天乐润点所持本公司的 81,600,000 股股份已通过司法强制执行划转至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上述股份司法划转已执行完毕,天乐润点所持本公司股份由 90,102,20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96%)被动减少到 8,502,20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6%)。本次天乐润点所持本公司的股票 81,600,000 股份发生权益变动后为仍为限售流通股,虽已到解除限售日期,但因涉及业绩对赌情况暂未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日期待定,待相关事项妥善解决之后给予解除限售。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天乐润点所持本公司的 81,600,000 股股份已通过司法强制执行划转至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执行日期	执行人	原因
天乐润点	否	81,600,000	5.4	2021-11-23	上海金融法院	司法强制执行

综上所述,本次权益变动前,天乐润点所持公司股份 90,102,203 股(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96%;本次权益变动后,天乐润点所持公司股份 8,502,203 股(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6%;本次权益变动比例为 5.40%。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天乐润点并非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的正式公告为准。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2021)沪执 431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

特此公告 。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1-058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进展暨减持公司股份累积超过 1%的补充公告

股东黄天火和黄文乐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黄天火及其一致行动人黄文乐、黄长远和黄印电拟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本次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59,285,597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6%。

2021 年 11 月 18 日,黄文乐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349 万股,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 25 日黄天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626 万股,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现补充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天火、黄文乐		
住所	福建省南安市美林街道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1 年 11 月 25 日		
股票简称	闽发铝业	股票代码	002578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1975	1.9988	
合 计	1975	1.998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天火	合计持有股份	7970.7704	8.0668	6344.7704	6.42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970.7704	8.0668	6344.7704	6.42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黄文乐	合计持有股份	4339.1163	4.3914	3990.1163	4.03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9.7791	0.3540	0.7791	0.00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3989.3372	4.0374	3989.3372	4.0374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黄天火及其一致行动人黄文乐、黄长远和黄印电拟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本次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59,285,597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6%。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计划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天火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为 3937.2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3.9843%,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为 988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0.9999%,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天火、黄文乐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7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仇建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玲玲女士、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656 号"核准,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巨星科技")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 972.6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7,260.00 万元,期限六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623 号"文同意,公司 97,26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并于 2021 年 1 月 4 日进入转股期。根据公司可转债赎回时间安排,自 2021 年 2 月 24 日起,"巨星转债"停止转股。

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仇建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玲玲女士、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由 50.39%被动稀释至 48.26%,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1-008)、《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1-014)。

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巨星转债"转股数量为 20,935,642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22,502,850 股增加至 1,143,438,492 股,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仇建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玲玲女士、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由 48.26%被动稀释至 47.38%。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仇建平先生的通知,仇建平先生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26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2%。仇建平先生将本次减持所得(扣除税收和费用后)的资金全部出借给公司用于日常经营,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借款利率。本次大宗交易的受让方在受让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其受让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仇建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玲玲女士、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变更为 46.66%,累计变动比例超过 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仇建平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5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1 月 26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王玲玲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5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1 月 26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堡镇九环路 63 号 4 幢 A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1 月 26 号		
股票简称	巨星科技	股票代码	002444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826.68	1.60(含被动稀释 0.88)	
合 计	826.68	1.60(含被动稀释 0.8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6,373.9864	41.31	46,373.9864	40.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6,373.9864	41.31	46,373.9864	40.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仇建平	合计持有股份	6,088.4300	5.42	5,261.7500	4.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22.1075	1.36	695.4275	0.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66.3225	4.07	4,566.3225	3.99
王玲玲	合计持有股份	1,715.0960	1.53	1,715.0960	1.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8.7740	0.38	428.7740	0.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6.3220	1.15	1,286.3220	1.12
合计持有股份		54,177.5124	48.26	53,350.8324	46.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324.8679	43.05	47,498.1879	41.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5,852.6445	5.21	5,852.6445	5.12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993 证券简称:玉马遮阳 公告编号:2021-028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5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理财收益(万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理财	3000	2021.10.16	2021.11.15	2.9%	3000	7.15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理财	1000	2021.11.29	2022.1.4	1.48%-2.85%-3.25%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无关联关系。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光支行	结构性存款	理财	6000	2021.7.1	2021.9.30	3.80%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理财	2000	2021.10.1	2021.12.31	1.48%-3.05%-3.45%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理财	3000	2021.10.16	2021.11.15	2.9%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理财	1000	2021.11.29	2022.1.4	1.48%-2.85%